

國內經濟金融日誌

民國 92 年 7 月份

- 1 日 台灣銀行、土地銀行及中央信託局改制公司。
財政部「國庫電子支付系統」正式啟用，將中央政府各機關紙本付款憑單轉換成電子支付文件，大幅縮短作業時間，有助於國庫調度更為順暢。
- 2 日 聯合徵信中心在查詢系統中增列現金卡項目，未來民眾的持卡張數、核貸額度、動用餘額及繳款記錄等均完整呈現。
中信金控公司與萬通銀行董事會分別通過，中信金控公司採普通股與特別股各半的模式，以每股 12.65 元併購萬通銀行，總併購金額為 195.7 億元。
- 4 日 台電大潭電廠總價 4,000 億元的天然氣採購案決標，中油公司以 2,982 億元得標，取得 25 年天然氣採購合約。
- 5 日 世界衛生組織（WHO）宣布，即日起將台灣自 SARS 感染區除名。
- 8 日 由於市場利率走低，台灣銀行、台北銀行及高雄銀行決定，自 8 月 1 日起降低就學貸款利率 0.15 個百分點，為 3.025 %，約 60 萬就學貸款戶可望受惠。
- 9 日 立法院三讀通過不動產證券化條例，明訂可將不動產細分為較小單位，並發行有價證券給予投資人，同時免徵證交稅，預計將增加國內不動產流動性及籌資管道，可望帶動不動產市場景氣。
- 10 日 立法院臨時會三讀通過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組織法、農業金融法及自由貿易港區設置管理條例，至於備受關注的金融重建基金（RTC）設置及管理條例修正案則未能完成立法。
土地銀行正式發文各金融機構，公布「8000 億元優惠購屋專案貸款貸款戶辦理轉貸相關作業規定」，即日起政策性優惠房貸轉貸將從勞宅、國宅及輔購貸款，擴大範圍至行政院增撥 8,000 億元的優惠房貸，預計將約有 40 萬戶民眾受惠。
- 16 日 證期會宣布取消上市上櫃公司以新股赴海外發行存託憑證（DR），國際投資人須持有三個月才可兌回台股的閉鎖期限限制，預計可為台股引進更多國際資金。
- 17 日 中央銀行宣布投信業者申請海外基金募集額度，即日起解除總額度限制。
遠傳電信與和信電訊簽署合併意願書，每股和信電訊可換發 0.46332 股遠傳電信股票

及 6.864 元現金，為國內歷年來最大電信併購案。

- 21 日 為配合行政院降低中低收入民眾負擔，台電宣布調降非工業用戶夏季四個月(6 至 9 月)電價，每度降 0.1 至 0.2 元，並回溯自 6 月 1 日起實施。
- 23 日 第一金控和鴻海精密分別發行全球存託憑證 (GDR) 及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ECB)，兩家公司在國際市場合計募得近 10 億美元資金。
- 25 日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監理會通過第三批委外代操資金，總金額達 350 億，委託操作限期將由二年延長至五年。這筆委外代操資金預定最快在 9 月投入市場。

民國 92 年 8 月

- 4 日 櫃檯買賣中心「公司債暨金融債券交易平台」和新版債券等殖成交系統同步上路，大華證券完成首筆交易；首日成交總金額 2.56 億元。
- 6 日 中央銀行與財政部宣布開放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辦理無本金交割的美元對人民幣遠期外匯(NDF)與匯率選擇權(NDO)業務，以增加台商匯率避險管道。
- 8 日 我國與巴拿馬完成自由貿易協定(FTA)諮商，這是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 (WTO) 後簽署的第一份 FTA，預定自 2004 年元月 1 日起生效。
- 11 日 中央銀行公布第二季本國銀行平均逾期放款比率為 5.68%，係近二年半來季底逾放比率最低水準。
- 13 日 台灣工業銀行宣布推出全國第一件不動產證券化商品，以嘉新水泥旗下的萬國商業大樓作為證券化標的，發行規模在新台幣 20 億至 25 億元，期間 7 年，預計在本年底上櫃。
- 15 日 證期會核准寶來投信推出之「寶來福星高照保本基金」，我國首檔保本型基金正式登場。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甄選財務公司辦理中興銀行標售案進行開標作業，結果由普華財務顧問公司獲得委託權。
- 22 日 行政院核定增撥 2,800 億元續辦優惠購屋專案貸款，預計將約有 15.4 萬戶民眾受惠。
- 26 日 財政部宣布開放銀行從事期貨交易，惟以避險為限，預計可投入 2,000 多億元。
- 28 日 國安基金與政府基金首度將持股轉換成 ETF(指數股票型基金)，共計 38 萬張，價值 165 億元。
財政部發布「金融資產證券化施行細則」。

民國 92 年 9 月

- 1 日 行政院核定增撥 3,500 億元，辦理傳統產業專案貸款暨信用保證專案，使本項專案總額度為 1 兆 4 千億元，並將本年 10 月 19 日截止之辦理期限延長一年。
中央銀行同意開放投信事業於國內募集發行外幣計價基金；並同意保本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本金部分得投資外國有價證券(92 年 9 月 9 日實施)。
- 2 日 財政部明訂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投資或運用於現金、政府債券及不動產相關投資標的（包括不動產、不動產相關權利及不動產相關有價證券）之金額，合計不得低於該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75%，前項運用於現金之範圍，包括銀行存款。
- 3 日 財政部金融局即日起於該局網站公布全體基層金融機構每家之逾期放款及逾放比率等資料，供各界查詢。
- 4 日 財政部放寬保險業得投資未達規定評等等級或無相關評等之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發行之受益證券、資產基礎證券及私募受益證券、資產基礎證券，惟其投資總額不得逾保險業資金 1%。
- 5 日 財政部明訂不動產證券化條例有關受益證券私募對象之標準及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進行同一宗交易之不動產或不動產相關權利總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者，受託機構於交易前應先洽請專業估價機構出具估價報告書等相關規定。
- 8 日 富邦金控宣布與阿拉伯銀行集團簽署買賣承諾，將收購該集團的香港港基國際銀行 55% 股權，為我國金控併購港銀首例。
- 10 日 行政院陸委會宣布兩岸「間接貨運包機」政策，將以春節台商客運包機模式，開放我方航空業者以「單向」「中停港澳往返上海」方式，進行兩岸貨物運輸。該措施辦理期間為期一年，交通部民航局自 9 月 25 日起受理業者申請。
- 12 日 財政部證期會宣布開放外資持有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可以申請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DR)，並刪除投資分戶規定。
- 15 日 勞委會核定勞保基金開放投資一般無擔保公司債，投資公司債上限提高至基金總額的 5%。
- 18 日 兆豐金發行 6 億美元二年期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訂為 21.08 元，溢價幅度達 22%。
北市大面積國有地標售引發搶標，元鼎建設以 8.01 億元得標為底價之 2.3 倍，每坪

達 123 萬元。

19 日 財政部明訂發布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投資於證券交易法第六條之有價證券，不得超過其募集發行額度之 40% 及新臺幣 6 億元。但投資於其他受託機構或特殊目的公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或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發行或交付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者，不在此限。

29 日 華銀開辦電子票據業務，為亞洲第一個電子票據交換系統。
行政院審查會決定，經主管機關核准，同一金控旗下銀行可擔任該金控旗下投信事業募集的投信基金保管機關。

經建會通過中小企業中期營運週轉金優惠貸款方案，修正援助案審查方式為批次信用保證方式，融資總額度以 500 億元為限。

勞委會宣布 91 年勞工住宅貸款合格戶，可延長購屋貸款期限至 93 年 6 月 30 日止。